



# 中国 古代占卜 经典

# 卜筮正宗

【清】王洪绪 撰

孙正治 注译

最新编注白话全译

中医古籍出版社

# 卜筮正宗

[清]王洪绪 辑撰  
孙正治 注译

中医古籍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卜筮正宗/(清)王洪绪撰;孙正治注. - 北京:中医古籍出版社,2012.2

ISBN 978-7-5152-0136-8

I. ①卜… II. ①王…②孙… III. ①占卜-中国-清代 IV. ①B992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007824号

## 卜筮正宗

著 者 清·王洪绪

注 译 孙正治

---

责任编辑 孙志波

封面设计 五星设计

出版发行 中医古籍出版社

社 址 北京东直门内南小街16号(100700)

印 刷 河南省新乡市印刷厂

开 本 700mm×1030mm 1/16

印 张 36.25

字 数 880千字

版 次 2012年2月第1版 2012年3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 0001~5000册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152-0136-8

定 价 42.00元



## 卜筮格言

### [原文]

夫卜筮之为道，通于神明，所以断吉凶，决忧疑。辨阴阳于爻象，察变化之玄机，此其义为至精，而其事为至大。圣经曰：“至诚之道，可以前知。”故问卜者不诚不格，占卦者妄断不灵，此二语实定论也。

每见世之人遇事辄卜，而“诚”之一字，昧焉罔觉，或饮酒茹荤，或邪淫不洁，迨至临时祷告，遂欲感格神明，不亦惑乎？更有富贵之人，视卜为轻，或托亲朋，或委奴仆，不亲致其烦恼，故卜而不应，占验无灵，遂委罪于卜筮之家，而不自知诚有未至，此问卜者之过也。

至于卜筮者流，心存好利，借卜为囿。即如疾病一节，为问卜莫大之事，乃有丧心之辈，勾通僧尼道观，讲定年规节礼，三七二八常例，妄断求利。看卜者之贫富，为判断之多寡，妄断某寺某观，礼忏几部，某庵某庙，诵经几日，卜者心慌意乱，无不依从。在富者费用犹易，其贫者至于典衣揭债，弃产卖物，一时有手足无措之苦，以冀某病之痊可。究竟礼忏未完，而病者已死，诵经甫毕，而病者告殁，则何益哉！此串通僧道之害也。

更有初学医生，脉理未谙，嘱令引荐，令卜医者指明住处、姓名祷告，因而荐举。不知卜者所得，不过年规节礼之微，而病者顿遭庸医杀人之害，此串通医生之祸也。





二者郡城恶套，处处皆然。予垂帘街前，遂有若辈来相蛊惑，予誓绝之，一一照卦细断，无不响应，此非课学之精，实无妄断之失也。

今幸学稍有得，偶辑《卜筮正宗》一书，请教高明，而犹恐问卜者有不诚不格之误，占验者有误断不灵之害也，故首识之。

[今译]

卜筮之道通于神明，所以能判断吉凶，解决忧疑。通过爻象来辨别阴阳，考察变化的玄机，其道理最精湛，其事情最重大。圣门的经典说：“至诚之道，可以在预知事物的吉凶。”所以问卜的人不诚恳就不能感通神明，占卦的人胡乱推断就不灵验，这两句话实在是关于卜筮的定论。

常见世人遇到事情就去卜问，而对“诚”这个字却昧然不觉，或者饮酒吃肉，或者邪淫不洁，只凭占卜时的祷告就想感通神明，这不是很迷惑吗？还有富贵的人，把占卜看得很轻，或者托亲戚朋友，或者委派奴隶仆人，不肯亲自表达内心的诚挚，因此占问而没有回应，检验而不灵光，于是埋怨卜筮的人，而不知道自己的诚心不到位。这是问卜者的过错。

至于卜筮的人，则存有好利的心，而借占卜为媒介。就拿疾病来说，是问卜中再大不过的事情，却有丧失本心的人，与僧尼和道观相勾结，讲定年规节礼，或三七或二八分成的常例，胡乱断卦，谋求财利。看卜问者贫穷还是富有，作为判断多少的根据，妄断某寺院某道观礼拜和忏悔几次，某庵某庙诵经几天。卜问者心慌意乱，没有不依从的。在富人还容易凑齐费用，那些穷人则至于典当衣物、借债或出卖家产和物件，一时有手足无措的痛苦，以求某种病痛的痊愈。最后礼拜和忏悔还没有





完，而病人却已经死去，或诵经刚罢，而病人却去逝了，有什么用处呢！这是串通僧人道士的危害。

还有初学的医生，脉理还没有谙练，却叫别人引荐病人，让卜问医药的人指明住处和姓名来祷告，用这种方式荐举医生。不考虑占卜者的所得，不过年规节礼那么微末的一点钱财，而病人却顿时遭到庸医的杀害。这是串通医生的祸患。

这两者是郡城罪恶的套路，处处都是这样。我垂帘卖卜在街前，于是有这种人前来相蛊惑，我决心拒绝他们，一一照卦细加推断，没有不应验的。这不是我学占卜学得精，实在是没有妄断的过失的缘故。

现在幸而在学理上稍有所得，偶然辑成《卜筮正宗》一书来请教高明的人，但是还恐怕问卜者有因为不诚而无法感通的失误，占验者有因为误断而不灵验的危害，所以首先记下这些话。





## 凡 例

### [原文]

一、卜筮一道，导愚解惑，教人趋吉避凶。六爻既立，变化斯呈，莫不有至当不易之理。世人胸无成见，不能推究精微，只以惑世诬民，深可哀也。是书一宗正理，不敢妄执臆说，贻误后学，因名之曰“正宗”。

一、自鬼谷以钱代蓍，而易之道一变，其所重者，用神、原神、忌神、仇神、飞伏神、进退神、反吟、伏吟及旬空、月破等类，皆为卦内之纲领，不容草草忽过，余故定为一十八论。升堂入室，无出范围，读者幸细参之。

一、古书论飞伏神，有“乾坤来往换”之语，《易林补遗》更有爻爻有伏有飞之说，讹以承讹，习而不察。余于是书，逐卦分别为飞伏定例，庶学者一目了然，疑团自释矣。

一、卜筮之书，如《天玄赋》、《易林补遗》、《易隐》<sup>①</sup>、《易冒》<sup>②</sup>、《增删卜易》诸刻，虽各有搜精标异，然其间非执偏见，即自相矛盾，读者不无遗憾。惟《黄金策》为刘诚意所著，洵足阐先天之秘旨，作后学之津梁，而《千金赋》<sup>③</sup>总论一篇，尤包蕴宏深，惜姚际隆之注纰谬甚多，反失庐山面目。余于此颇费苦心，细加订正，知我罪我，亦听之而已。

一、余幼研易理，历有年所，后遇新安杨广含先生，因得以志其所学。是书十三、十四卷有十八问，皆吾师所授及余所占验，学者熟此，始知《启蒙节要》之法与《十八论》及《辟诸书之谬》，一理融贯，天地间秘密深藏，尽泄于是矣！





一、余垂帘市肆，酬应纷如，拟异日返故山，结庐林屋，尽谢人事，聿著成书，藏之石室，不欲向外人道也。奈从游日至，因相与讲论之余，手定是编，蠡测管窥之机，或所不负。四方高明君子倘不弃而教之，余则幸甚！

[注释]

- ①《易隐》：清初部纳甲占筮学专著，辑撰者曹九锡。
- ②《易冒》：清初纳甲占筮学专著，作者盲人程良玉。
- ③《千金赋》：《黄金策》的总断部分。

[今译]

一、卜筮这一方法，可以教导愚蒙的人，解除人们的迷惑，教人们趋吉避凶。六爻确立以后，变化就呈现出来了，而且无不有极为恰当、不可移易的道理。世人胸中没有成熟的见解，不能推究到精微的程度，只是用来惑乱世人，硬说他们怎样怎样，这是很悲哀的。这本书完全以正理为根据，不敢执取臆说的说法而贻误后学者，所以题名叫“正宗”。

二、自从鬼谷子以摇钱来代替用著草求卦的方法，易道发生了很大变化，所注重的用神、原神、忌神、仇神、飞伏神、进退神、反吟、伏吟及旬空、月破等等，都是卦中的纲领，不容许草草地忽略过去，我因此定为十八个论题。要想升堂入室，不出这个范围，希望读者细心参究。

三、古书论飞神和伏神，有“乾坤来往换”的话，《易林补遗》更有爻爻有伏有飞的说法，以讹错相承，却习而不察。我在这本书中，逐卦定出了飞伏定例，使读者可以一目了然，这样疑团就会自然消释了。

四、卜筮的书，如《天玄赋》、《易林补遗》、《易隐》、《易冒》、《增删卜易》等，虽然各有探索精微、标新立异之处，但







是其间不是执有偏见就是自相矛盾，读者不能没有遗憾。只有《黄金策》，是诚意伯刘基所著，确实足以阐发先天的秘旨，作为后学者的津梁，而《千金赋》总论一篇，内蕴尤其广大深邃，可惜姚际隆的注释纰缪很多，反而失去了庐山面目。我对此颇费苦心，细致地加以订正，理解我还是怪罪我，也只有听任罢了。

五、我自幼研究易理，这样过了很多年，后来遇新安人杨广含先生，才得以实现学习的志愿。这本书十三、十四卷有十八问，都是我老师所传授的以及我所占验的，读者熟悉了这一部分才能知道，《启蒙节要》的方法与《十八论》及《辟诸书之谬》以一个道理融会贯通，天地间深藏的秘密都从这里泄漏出来了！

六、我在市场上的店铺中垂帘卖卜，酬应很多，打算以后返回老家，在林屋山中结个草庐，完全谢绝人事，执笔写成书，藏在石室里面，不想向外人提起。无奈从游的人每天到来，于是在互相讲论后亲手编定了这本书，以蠡测海、管中窥豹的机遇或许没有辜负。四方高明的君子倘能不鄙弃我而加以教导，那我就太幸运了！





## 前 言

在纳甲占筮学著作中，《卜筮正宗》的名气可谓大矣！问世三百年来，有多少人把它奉为佳臬，希望由它跻身于占卜大师的行列？有多少师徒怀着虔敬的心情以它相授受？又有多少人争相传抄，并在青灯下一遍又一遍地精心研读，以至与它建立了师友般的深情？

《卜筮正宗》是周易六爻预测学的集大成之作，对后世易卜影响极为深远。书中系统的总结、辩证、发展、完善了汉代大易学家京房至清初的纳甲占法，有力地驳斥了泥于神煞、古法和定例的谬误，强调依阴阳、动静、生克制化之理而圆神活变，从而澄清了纳甲占法在长期的发展和传播过程中产生的种种迷误，使理论更加精深完备，方法更加细腻，起到了正本清源、继往开来的作用。诚如作者所说：“是书一宗正理，不敢妄执臆说，贻误后学，天地间秘密深藏，尽泄于是矣！”

书中的主要内容，系诠释明代国师刘伯温的《黄金策》，里面分类很细，年时、国朝、身命、婚姻、求名、求财以至阴阳宅等无所不包，计三十二题。此外，《启蒙节要》、《十八论》、《辟诸书之谬》等篇，详尽通俗的介绍和辩证了卜筮的基本知识和理论；《十八问答附占验》以问答形式讲解了断卦中的十八个疑难问题，并附有经典占例一百三十一个。

作者从小精研易理，后来师从术数名人杨广含先生，并得到占验数册；二十六岁起卖卜为生，占卜经验十分丰富。这使





本书的内容得以处处从实占出发，切中实质性问题，加之此书深入浅出，通俗易懂，使人感到自己与易占的距离拉近了，它人人可学，人人可用。

但此书的缺点也是严重的，只不过不是在易理方面，而是作者在力辟诸书之谬的同时，大量地抄袭了前人的著作。

作者抄自《卜筮全书》的内容最多，尤其是对《黄金策》的注解，有些地方一字不漏，有些地方则是《卜筮全书》的删改版，以致有些注解删改太过，造成错漏，令人不知所云。例如《黄金策·词讼》中有“若问罪名，须详官鬼”，其注解说：“……加刑白虎旺动克世，金火受极刑，木主笞杖，水土徒罪。”《卜筮全书》极注解为：“……加刑白虎旺动克世，金受极刑，火主充军，木主管杖，水土徒罪。”

更为严重的是作者对卦例的抄袭和改写。大家知道，卦例应该是应验的实例，是用来说明易理的，一经抄袭和改写就不足为据了。遗憾的是作者对卦例也照抄照改不误，仅从《增删卜易》一书，就抄袭和改写了八十多个。例如在第一问的第二个卦例“午月丁未日占弟被讼吉凶如何”，就抄自《增删卜易·月将章第十六》，并将原文中的“果于本年（辰年）下狱，至申年而被重刑”改为“果至午年申月而被重刑”。类似的抄袭和改写，在《十八问答附占验》中不胜枚举。

本书虽然存在着这样严重的缺点，但是由于它对前人的各种卜筮著作“一宗正理”，“删华就实，较讹正舛，不啻汇群书之精要而集其大成”，所以仍然无愧于书名的“正宗”二字，在古今众多纳甲占筮学著作中如同泰山北斗，占有不可忽视和动摇的地位。

本书的作者王维德，字洪绪，别号林屋散人，又号定定子，





江苏吴县洞庭西山人。别号林屋山人，又号洞庭山人、定定子，清代康熙、乾隆时期江苏吴县洞庭西山人，中医外科全生派创始人，是世代外科医家。他的曾祖若谷留心疡科，治痈疽反对凭经分治，主张论阴阳，辨虚实，把经验的效方写成书，成为传家宝。作者综贯他的遗法，又兼通内、妇、儿科的病理，施治数十年，治好病人无数，名重医林。著有《外科证治全生集》五卷，世称全生派。喜欢地方历史文化，尤其是对地方志有研究，于康熙五十二年（1713）编撰成《林屋民风》12卷，详细记载了洞庭西山的地理、历史、名胜、古迹、人物、物产、风俗，成为后人研究西山以及太湖历史的重要文献。兼通阴阳家言，除《卜筮正宗》外，还辑撰有《永宁通书》，是一部择吉方面的术数名著。但和本书一样，作者的另外几部书也都是搜集整理之作。这使笔者不禁感慨：作者的确是一位才华卓越，目光如炬，可以洞幽烛隐的学者，即使凭搜集整理之作也可以在多个领域独占鳌头。既然如此，为什么不独出心裁，留下几部名副其实的“著作”，以免后世“抄袭大家”之讥呢？

《卜筮正宗》这本书，笔者在1994年曾经整理和点校过一次。由于当时既不懂古书也不懂校书，1994年整理点校本中存在着许多错误，多年来一直觉得愧对读者。现在既然有重新点校和今译的机会，当然要尽量加以弥补。

那次整理和点校是以民国三年上海锦章图书局印行的版本为基础，参考其他版本进行的，但是打乱原书的次序，将全书依类编为三卷。这一次也是这样，只是又加以今译和注释，并进一步完善了对全书的重新编排。现在的第一卷，包括原书的《启蒙节要》、《卦爻呈象并飞伏神卦身定例》、《十八论》、《辟诸书之谬》，以“基本知识和理论辩证”为题；第二卷，《黄金





策》诠解及三篇其他韵文，以“黄金策”为题；第三卷即《十八问答附占验》，仍用原题。其中第二卷《黄金策》正文三十二题被划为八类，每类作为一篇。比如把《婚姻》、《孕育》、《进入人口》划为一类作一篇，题为《婚育》；把《种作》、《蚕桑》、《六畜》、《求财》、《学馆》等划为一类作一篇，题为《各业》。这样，不仅使全书总体结构一目了然，同时也克服了全书次序混乱，各篇篇幅悬殊的缺点。

对于本书之类易占名著的今译，笔者一向不以为然，觉得原书已经接近白话，哪里还需要今译？何况术语又没法今译。但是考虑到的确还有一部分读者有这样的需要，考虑到读白话毕竟比较符合多数人的习惯，考虑到出版者有这样的要求，而我本人也还需要就此混一口饭吃，所以也就这样做了。但愿我的工作真的对读者有所帮助。

《卜筮正宗》问世于清康熙四十八年（1709），距今已经三百零一年。虽然相对于大数三百年已经过了一年，但是对本书加以整理、点校、今译和注释，或许仍有纪念意义。所以谨以此整理、点校、今译、注释本敬献给读者，并请读者不吝赐教。

孙正治

2010年7月26日





## 原序

### [原文]

自古卜筮之说，莫神于《左氏春秋》<sup>①</sup>。紫阳朱子<sup>②</sup>谓：“三代<sup>③</sup>如太卜、太筮<sup>④</sup>，职有专官，故其业精而其验神；后世既废其官，而占验之书亦不传，故鲜有神而明之者。”然近代如《黄金策》<sup>⑤</sup>诸篇，始有以穷夫阴阳之阖奥、造化之机缄。但其间诠释未谛、宗之占验者未能无讹，以至有传书而古人之精意不必与之尽传，苟有多学深思、神明其故者，不难自为其书，以与之发微阐幽也。

林屋王山人，垂帘于吴郡治之东偏，与余居密迩，有疑则往叩焉。素验不爽，如烛照数计，远近咸颂之为神。而山人辞其名不受，曰：“数有所受也。新安杨广含先生，吾师之，所受占验一册，为坊刻群书所未及，比年以来增益删杂，编成卷帙，付之梨枣。”

余序之曰：夫圣贤言理不言数，而大易实为卜筮之书。所谓吉凶悔吝可以前知者，以数测而实以理断也。今山人之书具在，其精搜妙验，固为数之独神，而苟非贯彻于阴阳变化、五行生克之理，亦何以为数学哉！故是为言数之书，而实为言理之书也。由是而极深研几，虽古卜筮之神而明之者，亦何以加焉！

### [注释]

① 《左氏春秋》：春秋末人左丘明为解释孔子的《春秋》





而作的我国一部编年体史书，记述了春秋时期史实，是儒家重要经典之一。

②紫阳朱子：即朱熹，字元晦，号晦庵，紫阳是他的别号。南宋徽州婺源（今属江西省婺源县）人。19岁进士及第，曾任荆湖南路安抚使，仕至宝文阁待制。为政期间，申敕令，惩奸吏，治绩显赫。南宋著名的理学家、思想家、哲学家、教育家、诗人，闽学派的代表人物，杰出的儒学大师。

③三代：指夏、商、周三朝。

④太卜、太筮：夏、商周三朝掌管卜筮的专门官职。

⑤《黄金策》：明初开国功臣刘基撰写的一部六爻占筮学专著，在历史上影响巨大，本书的主要内容就是对《黄金策》的诠注。

### [今译]

自古以来，卜筮的说法没有比《左氏春秋》更神奇的。紫阳朱子说：“在夏商周三代，太卜、太筮的职务都有专人担任，所以他们的业务精深，占卜的应验很神奇；后世既废掉了专门的官职，占验的书也又不得流传，所以很少有达到神妙境界的人。”直到近代的诸如《黄金策》等书，才开始穷尽阴阳的精微、造化的机缄。但是其中诠解不确切的地方，用来占验不能没有差错，以至虽然有书流传，古人的精意却不一定得到恰当的传承，如果有博学深思、达到神妙境界的人，不难自己写书来阐发它深微的道理。

林屋王山人，在吴郡政府东面俏偏的地方垂帘卖卜，离我的住处很近，我有了疑问就前去问他。所答一向应验不爽，像在灯下数东西一样分毫不差，远近的人都称颂他卦术的神奇。但是山人推辞这样的名誉而不接受，说：“我的卦术是学来的。”





我师从新安人杨广含先生。他给我的一册占验记录，是坊间刻印的众多书籍所不及的，历年以来不断加以增益和删改，编成了卷帙，交付刊印。”

我为这本书作序说：圣贤谈理而不谈占数，而伟大的《周易》却实在是卜筮的书。所谓吉凶悔吝可以在事先知道，表面看是用占数预测，而实质上是以易理推断。现在山人的书在这里，它的精深探讨和巧妙应验固然属于数的神验，但是如果不是精通阴阳变化、五行生克的道理，又怎么能成为推算命运的学问呢！所以这表面上是谈数的书，而实质上却是谈理的书。由此研求它的精微，即使古时候神而明之的卜筮者，也不可能更高明了。

康熙己丑岁冬十月吴郡张景崧书于蓉江草堂<sup>⑥</sup>

[注释]

⑥康熙己丑岁……蓉江草堂：原落款为“时光绪乙巳岁仲夏中浣芙蓉主人书”，光绪时的书写者显然不可能与康熙时期的作者有往来，故据他本改为现落款。







## 自序

### [原文]

窃闻卜筮之道一本于《易》，而《易》之理至精至微，所以孔子韦编三绝，犹有假年之语，则甚矣《易》之不可易学，而卜筮之不可易言也。是非取前贤之遗编往笈，极深研几，考疑订谬，亦岂能究其大原，悉其条理也哉！

予始祖文辉公籍本中州，自宋时卜隐洞庭西山之麓，逮我父正方公晚年得子，不汲汲于利禄，焚香煮茗，涉猎经史，著书满家，间及九流杂学，无不旁搜博览。予奉侍之暇，偶见卜筮等书，心窃喜而学焉，如《易林补遗》<sup>⑦</sup>、《黄金策》，卜易诸书，无不一一讲究，而终莫得其宗旨。后予浪迹游秦楚，凡遇卜筮家，俱旁为搜讨，而不免于惑世诬民，则又未尝不慨焉叹，兴思有以正之。

### [注释]

⑦《易林补遗》：明末周易纳甲占筮学著作，作者张星元。

### [今译]

我听说卜筮之道完全本于《周易》，而《周易》的道理最为精微，所以孔子读《易》，联结竹简的牛皮绳被磨断了多次，还是有“假我数年，五十以学易，可以无大过”的话。可见《周易》的不可以轻易学，卜筮的不可轻易谈，是千真万确的，不取前代贤人所留下的著作而精深研究，考订疑误，又怎么能了解它的大本大原，使它完全条理化呢！

